

2017 年南京市高淳区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南京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以下简称《规定》）的要求，由南京市高淳区编制的 2017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本年报由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组成。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从 2017 年 1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止。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本可以从高淳区政府门户网站（www.njgc.gov.cn）下载。如对本年度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高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电话：025-57338353。

一、概述

2017 年，高淳区认真实施《条例》和《规定》相关要求，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大力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进一步加强领导，健全制度，规范管理，深化主动公开内容。创新公开体制机制，切实增强公开实效，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优化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完善公开平台，扩大公开范围，加大考核力度，将全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由区委常委、区政府常务副区长为组长的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明确区政府办公室为政务公开工作主管部门，区信息中心承担具体工作，明确专人负责政务公开工

作。各相关部门、单位也明确了分管领导、责任科室和具体工作人员，将政务公开工作与业务工作一同布置、一同推进。

（二）完善制度建设。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高委办〔2017〕37号），细化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规范政策解读、回应关切、公众参与、公开平台建设等工作。印发《高淳区2017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高政办发〔2017〕91号），部署年度政务公开重点工作，明确各项重点工作责任单位及时限要求。制定《南京市高淳区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实施方案》，明确“不见面”审批作为我区自行试点领域。印发《2017年度区级机关部门（园区）绩效评估实施办法》，将信息公开纳入年度考核指标分值占6%。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务公开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通过制度执行规范有序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南京市高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高政办发〔2017〕91号

关于印发《高淳区2017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开发区、国际慢城，区府各部门、区直各单位，各管理中心：

经区政府同意，现将《高淳区2017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三）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对照《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 2017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以及省、市 2017 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结合工作实际，认真研究制定政务公开重点工作。设立人社、招商和诚信三大民生相关领域专题网站；建立高淳区审计局网上陈列室专题专栏，向公众展示我区审计局档案创建发展情况；建立“省环保督察交办信访件办理情况公开”专栏，公布 7 批环保问题调查和处理情况；深化“我的高淳”APP 成为民生应用汇聚，“企业注册不见面审批”、“政务服务不见面审批”两大便民服务功能完成技术对接；结合“高淳发布”微博微信等新媒体渠道，深入推进教育、医疗、环保、征地等领域的信息公开工作。

（四）完善公开平台功能和信息公开目录。在公开平台建设方面，开设网站专栏，在区政府门户网站首页及时发布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和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设置查阅咨询点，积极发挥区档案馆政府信息公开查阅中心作用，在区档案馆查档接待大厅辟出专门区域，设立政府信息公开查阅场所，公众可自主查阅政府各部门已主动公开信息。在目录维护方面，依据 2017 年度高淳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完善我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的 24 项组配目录和 17 项主题目录，对 40 个部门共 99 项信息公开目录进行调整和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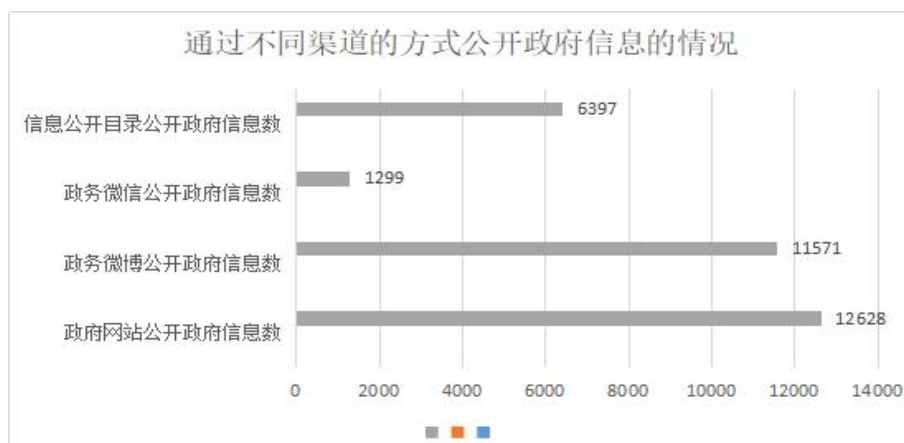
（五）强化考评培训。印发《高淳区政府门户网站内容保障工作考评办法（试行）》，按照国办、省办、市办相关要求，从政府信息公开、政府门户网站内容保障、日常保障和政务服务等 4 大类 112 项指标，对全区各单位政府门户网站保障情况进行普查，从 8 月起，每月对全区 40 家政府部门信息公开开展普查、通报，考评结果纳入全区机关年度绩效考评体系，占比达到 6%，政府部

门政务公开水平不断提升。委托第三方对我区政府门户网站及政务公开开展对标诊断测评,对5大类38项指标整体建设进行评估,召开专题整改会议2次。组织开展2017年度全区政府网站建设和政务公开培训、财政信息公开专题内容保障培训2次,培训人数共140人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17年,我区不断加大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力度,全年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19025条,其中市政府信息公开统一平台主动公开信息6397条,2017年度我区在南京市信息公开平台发布政策解读稿件54篇。同时通过高淳区本地纸质媒体《今日高淳》和电视平台,充分注重运用数字化、图表图解、音频视频等方式,提高政策解读的针对性、科学性、权威性。



（一）主动公开内容

2017 年，全区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主要包括区政府规范性文件和政府文件、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及相关政策、行政权力事项等内容。

1、区政府规范性文件、政府文件

及时主动公开区政府规范性文件和政府文件。公开《南京市高淳区人才安居办法（试行）的通知》和《高淳区残疾居民社会保险暂时办法的通知》2 部政府规范性文件。公布《高淳区教育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7~2019）的通知》、《高淳区餐饮服务业污染专项整治方案的通知》等区政府、区政府办以及部门文件 210 条。

2、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信息

公布 2017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定期发布高淳区主要经济指标预测情况及经济运行情况分析。发布了《高淳区 2016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高淳区 2017 年度 1-11 月经济运行情况》，围绕全区产业发展、经济指标、城乡建设、教育文化、人口发展等领域，梳理各项统计指标，展现高淳发展状况。

[首页](#) > [各区政府](#) > [高淳区人民政府](#) > [高淳区统计局](#)

索引号：	013101548/2017-00042	信息分类：	其他 / 统计信息 / 其他
发布机构：	高淳区统计局	生成日期：	2017-12-25
生效日期：	2017-12-25	废止日期：	
信息名称：	高淳区国民经济主要指标（2017年1-11月累计）		
文 号：		关 键 词：	
内容概述：			
在线链接地址：			
文件下载：	📎		

高淳区国民经济主要指标（2017年1-11月累计）

索引号:	013101548/2017-00004	信息分类:	统计 / 统计公报 / 其他
发布机构:	高淳区统计局	生成日期:	2017-05-31
生效日期:	2017-05-31	废止日期:	
信息名称:	高淳区2016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文号:		关键词:	
内容概述:	2016年, 面对经济持续下行压力和特大暴雨洪涝灾害双重考验, 全区上下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 围绕“四区战略”, 扎实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狠抓稳增长、调结构、促创新、转动力, 经济社会保持平稳健康发展, 实现了“十三五”良好开局。		
在线链接地址:			
文件下载:	[下载]		

高淳区2016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高淳区统计局

国家统计局高淳调查队

2016年, 面对经济持续下行压力和特大暴雨洪涝灾害双重考验, 全区上下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 围绕“四区战略”, 扎实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狠抓稳增长、调结构、促创新、转动力, 经济社会保持平稳健康发展, 实现了“十三五”良好开局。

3、进一步推进权力事项清单公开

目前我区 39 个部门在“江苏省政务服务网-高淳站”完成 6471 个权力事项标准化录入, 对 7707 个办事指南进行了标准化入库, 955 个政务服务事项的在线申报地址实现了应上尽上, 在线率达 100%。在区政府门户网站公开《高淳区政府责任清单》, 详细公布政府各部门行政权利事项、职责清单等。


江苏政务服务网 高淳区
www.jszfw.gov.cn

个人 热门搜索: 权责清单 护照办理 婚育收养 **搜索** 智能问答

首页 个人服务 法人服务 服务一站通 便民服务 综合服务旗舰店 你好, 请

府行政权力清单

按类别
 按部门

 行政许可	 行政处罚
 行政强制	 行政征收
 行政给付	 行政奖励

中央垂直部门行政权力事项清单
 审核转报事项清单

[区安监局] [行政许可]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区安监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经营单位的决策机构、主要负责人或者个人经营的投资人...

[区安监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经营单位的决策机构、主要负责人或者个人经营的投资人...

4、稳步推进财政预决算及“三公”经费预算信息公开

建立财政预决算专栏。根据省、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预决算公开平台链工作的通知》要求，我区第一时间在政府门户网站首页对江苏省财政预决算进行图片链接。全区 64 家部门按时在“江苏省预决算公开统一平台”以及“南京市信息公开平台”的财政预决算栏目公开信息。



5、深化房屋征收及保障性住房信息公开

在细化住房信息方面，公示住房保障名单、廉租房租赁补贴、保障房房源信息、项目公示和棚户区改造情况。公布高淳区 2017 年重点保障房项目建设情况、公布 10 批申请保障性住房名单，公布 2 批 2017 年新增公租房租赁补贴户公示，包括申请人员基本信息、人均建筑面积、家庭收入。发布 2017 年高淳区棚户区改造工作情况，保证了信息公开、公正、透明。在公开土地出让信息方面，在信息公开目录中设立“征地信息”专栏，专题公开：建设

用地批复、征地告知书、补偿安置土地公告、一书四方案。本年度共公开征地拆迁信息 378 条。

索引号	名称	发布单位	发布日期
690443932/2018-00007	2018年第一批申请户公示	高淳区住房保障和...	2018-01-19
690443932/2017-00054	2017年第十批申请户公示	高淳区住房保障和...	2017-12-29
690443932/2017-00051	高淳区2017年度新增保障户公示	高淳区住房保障和...	2017-12-29
690443932/2017-00047	2017年第九批申请户公示	高淳区住房保障和...	2017-12-18
690443932/2017-00039	2017年第八批申请户公示	高淳区住房保障和...	2017-11-24
690443932/2017-00038	2017年第七批申请户公示	高淳区住房保障和...	2017-10-27
690443932/2017-00014	2017年第六批申请户登报公示	高淳区住房保障和...	2017-08-17
690443932/2017-00013	2017年第五批申请户登报公示	高淳区住房保障和...	2017-06-14
690443932/2017-00010	2017年第四批申请户登报公示	高淳区住房保障和...	2017-05-10
690443932/2017-00009	2017年第三批申请户登报公示	高淳区住房保障和...	2017-04-19
690443932/2017-00008	2017年第二批申请户登报公示	高淳区住房保障和...	2017-03-08
690443932/2017-00004	2017年第一批申请户登报公示	高淳区住房保障和...	2017-01-20

索引号	名称	发布单位	发布日期
690443932/2017-00052	高淳区2017年度保障性房源供应和落实情况公示	高淳区住房保障和...	2017-12-29
690443932/2017-00048	高淳区2017年重点保障房项目建设情况	高淳区住房保障和...	2017-12-19

6、加大公共服务领域信息公开

扎实做好学校招生信息公开，发布 2017 年石固河以东的淳溪街道区域小学施教区微调方案。开展 2017 高淳区教育工作督导自查工作，并形成自查报告。推进就业信息与社会保障信息公开，及时主动公开劳动培训信息、招聘信息；发布《关于提高城乡低保等社会救助标准的通知》，公开高淳区 2017 年度 12 月份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发放情况；公开高淳区 2017 年度 1-11 月份临时救助和医疗救助情况统计表，包括救助人数、救助金额等信息。加强医疗卫生领域信息公开，及时公开医疗卫生、计划生育领域的政策文件如《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艾滋病检测工作的通知》、《南京市高淳区关于再生育审批工作的暂行办法》等。

7、完善公共监管类信息公开

加强环保信息公开，及时公开《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受理情况公告》，公布《高淳区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水质状况报告》，包括监测情况、点位、结果等；公布《环境行政处罚案件信息公开》。加大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处置信息公开力度，定期发布安全生产监管信息，在国内、区内重大活动节点、国家法定节假日、夏季汛期及冬季防火期前后，及时公布企业安全生产、隐患排查、专项整治和日常监管动态，防止发生安全生产事故。发布《关于开展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企业安全生产大检查的通知》、《电气火灾综合治理工作方案》等安全生产政策法规、文件及预警信息。按时发布系列伤害一般事故调查处理结果，如《关于“2*21”触电伤害一般事故调查处理结果公布》、《关于“10-2”机械伤害一般事故调查处理结果公布》。做好食品药品安全信息公开，公示食品安全、保健食品化妆品、药品生产和药品流通等监管信息、抽样检验信息；发布 2017 年 11 月份和 12 月份行政处罚案件信息，包括被罚人名称，违规行为、处理结果等详细信息。

8、进一步做好建议提案办理结果公开

根据省、市相关文件要求，进一步做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公开。对涉及公共利益、公众权益、社会关切及需要社会广泛知晓的建议和提案办理回复及时公开，严格审查公开内容，方便公众查阅。公开建议提案答复 40 条，涉及部门有文广局、交通局和城管局等部门，主要提议领域有关文化建设如创建文化馆、交通设施完善如公路建设等。

(二)主动公开途径

2017 年，我区继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载体建设。在继续深化政府网站、12345 市民服务热线、广播电台、电视台、报纸等传统平台建设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强政务微博、微信、移动终端 APP 等新载体的建设与拓展，进一步扩大信息公开工作的广度和深度，努力满足社会公众日益增长的政府信息需求。

1、政府网站

2017 年，我区进一步发挥政府网站群的信息聚合作用，将全区 41 家单位纳入统一的信息公开平台。同时，在区政府门户网站开设政务公开专栏，设置公告公示、领导之窗、区长信箱、重点领域、政策解读等专题栏目，丰富公开内容，并提供依申请公开表格下载服务。全年区政府网站群累计发布各类信息 12628 条，网站访问量百万余次。

2、权威媒体

2017 年，全区共计在市级以上媒体发稿超 1700 篇次，其中中央媒体 29 篇，新华日报头版 8 篇，南京日报头版 69 篇。人民网、新华日报、大公报、文汇报、香港商报等等境内外主流媒体多次围绕“党员干部大走访”、“建设最干净城市”、“第九届金花节”、“第十七届中国·高淳固城湖螃蟹节”、“2017 南京高淳国际马拉松”等重点工作和重大活动进行报道，通过正面宣传，树立高淳内聚合力形象，进一步放大了高淳国际慢城品牌效应。

3、政务微博、微信

2017 年全区 22 个部门开通政务微信、63 个部门开通政务微博，本年度“高淳发布”共发布微博 11571 条，转发 15.3465 万人次，评论 11.5868 万人次粉丝数 290057；“高淳发布”微信拥有

近 86258 万粉丝，全年发布 1299 条，总阅读数 350.6273 万人次。以“高淳发布”为龙头的区级政务新媒体矩阵成型，政策解读类信息共计 185 条。今日头条号“高淳发布”开通，截至目前发布文章 1243 篇，总阅读量 2516800。

4、手机移动客户端

深化“我的高淳”APP 成为民生应用汇聚，“企业注册不见面审批”、“政务服务不见面审批”两大便民服务功能完成技术对接，升级和优化“高淳资讯”栏目，“停车费”、“居民水费”在线支付方案有序推进。

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17 年，本年度全区各单位共接收依申请公开 65 件，其中，按时办理 64 件，延期办理 1 件。本年度因政府信息公开引起的行政复议 2 件，行政诉讼 0 件。从申请内容来看，主要集中在与公众关系密切的征地拆迁、社会保障、重大工程项目等方面。

四、政府信息收费及减免情况

2017 年，全区各部门政府信息公开文件均免费提供，暂未收取资料检索、复印、邮寄等费用。

五、行政复议、诉讼情况

2016 年，我区针对本区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 2 件，其中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1 件，被依法纠错数 1 件。

六、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回顾过去的一年，我区政务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对照上级工作要求和群众的需求还存在一定差距，主要表现在：信息公开内容有待进一步完善、充实和丰富，公开渠道与领域有

待进一步拓展；部分单位只重视在上级的网站上进行信息公开，对市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内容保障有待进一步加强；信息发布的质量不高，在强化政策解读和回应社会关切等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和提升。

下一步，我区将根据省市有关要求，进一步加强领导、创新举措，积极稳妥地推进信息公开的建设管理工作。

1、深入开展政务公开工作，提升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全面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扎实推进各项信息公开工作。

2、进一步完善政府网站建设。完善和规范政府网站建设，加强对各部门数据上报更新建设的管理与考核，积极推进网站集约化整合，完善栏目体系设计，提升网站服务水平。

3、进一步强化队伍建设。多种形式开展政务公开培训，加强人才培养，适应新形势下政府信息化工作的需要。

七、附表

2017 年度高淳区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统 计 指 标	单 位	统 计 数
一、主动公开情况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 1 条）	条	19025
其中：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条	2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条	2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1.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2.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12628
3.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14930
4.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1299
5.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二、回应解读情况		
（一）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 1 次）	次	519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1.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次	4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次	4
2.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16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16
3.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篇	53
4.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次	193
5.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次	660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65
（一）收到申请数	件	

统 计 指 标	单位	统计数
1.当面申请数	件	
2.传真申请数	件	
3.网络申请数	件	28
4.信函申请数	件	37
(二) 申请来源		
1.党政机关	件	
2.社会团体(含公益组织)	件	
3.企业	件	
4.宣传媒体	件	
5.科研院校	件	
6.公民	件	64
其中: 律师	件	
科研人员	件	3
媒体从业人员	件	
7.其他	件	1
(三) 申请办结数	件	65
1.按时办结数	件	64
2.延期办结数	件	1
(四) 申请答复数	件	
1.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件	
2.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45
3.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件	6
4.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2
其中: 涉及国家秘密	件	
涉及商业秘密	件	2

统 计 指 标	单位	统计数
涉及个人隐私	件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件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件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件	
5.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件	9
6.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件	2
7.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件	
8.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件	1
四、行政复议数量	件	2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件	1
（二）被依法纠错数	件	1
（三）其他情形数	件	
五、行政诉讼数量	件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件	
（二）被依法纠错数	件	
（三）其他情形数	件	
六、举报投诉数量	件	
七、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	万元	0
八、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个	1
（二）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个	2
（三）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人	2
1.专职人员数（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	人	1
2.兼职人员数	人	1

统 计 指 标	单 位	统 计 数
(四)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的经费)	万元	4
九、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3
(一)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次	2
(二)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次	1
(三)接受培训人员数	人次	140